报价函

**项目名称：2025年市本级公交系统专项公租房配租公证服务项目**

**报价单位（盖章）：**

**报价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**联系人: 联系电话: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含税最高限价 | 报价金额(含税) |
| 2025年市本级公交系统专项公租房配租公证服务项目 | 1500元/人/小时 |  元/人/小时 |
| 注：1、报价函若有分页，请加盖骑缝章；1. 报价文件须纸质件且加盖单位公章；
2. 报价有效期 90 天；
3. 报价要求货币为人民币，且报价应含税及完成本项目的一切相关费用；
4. 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；
5. 报价超过含税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；
6. 报价函内容不允许做任何变更，变更视为无效报价（格式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排版）；
7. 响应人参与本项目报价，视为已清楚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需求并完全响应；
8. 不含税单价:不含税单价=含税单价/(1+法定的增值税税率)。
 |

司法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

公证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